

惠州学院财务处

惠院财务〔2021〕36号

关于集中扣缴 2021 级新生学住费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广东省教育厅等有关文件精神以及学校 2021 学年收费工作安排，保证学校教育收费及时收缴，我处拟定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至 10 月 11 日期间开展 2021 级新生学住费（学费和住宿费）银行批量扣缴工作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、请各相关单位务必高度重视，及时通知学生于 10 月 9 日前在银行卡（建行卡）上存足学费和住宿费，以便顺利完成扣费工作。（请多存 10 元，确保扣款成功）。

2、在集中扣划日期内，凡办理国家开发银行等金融机构生源地（或高校）助学贷款的学生、定向生，请不要将学费存入银行卡内，以免被划扣。

3、为避免重复交费，代扣期间，暂停办理 2021 级新生网上缴费业务，以避免重复缴费；扣费工作完成后，10 月 12 日校园统一

支付平台正常开放使用。2018、2019、2020 级学生仍可正常网上缴费。

联系人：刘老师 联系电话：2527893

财务处

2021 年 10 月 8 日